

外科傷口縫合後衛生教育指導

2002/8/12 修訂 (外 41) 2005/2/28 修訂

2006/6/15 檢閱 2008/10/15 修訂 2010/10/14 修訂 2011/11 修訂

- ✦ 受傷後 8~12 小時組織會繼續腫脹，請抬高受傷區域。
- ✦ 保持傷口敷料清潔乾燥，傷口不可碰到水（如淋浴時請在受傷肢體使用塑膠袋覆蓋保護）。
- ✦ 當傷口在關節處，勿過度彎曲關節，以防牽扯縫線。
- ✦ 當傷口出現感染徵候，如：發紅、腫痛、疼痛、有分泌物、發燒 時立即返院檢查。
- ✦ 應按時依處方服用藥物，切勿任意使用其他藥膏。
- ✦ 若需返院換藥者，請掛號至一般外科門診換藥。
- ✦ 拆線時請依醫師指示_____天後門診拆線。

羅東聖母醫院 敬祝健康